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林宝明先生。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61名、注册会计师326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62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2,044.7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595.8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1,407.04

万元。2022 年度为 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 9,085.74 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徐继宏，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1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文娇，注册会计师，2016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镇涛，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徐继宏、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文娇、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镇涛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徐继宏、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文娇、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镇涛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审计费用 60 万元（含税），本期审计费用按具体工作量并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对《关于续聘会计

师事务所的议案》相关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审议程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综上，我们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